

绍兴市越城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1)
三、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1)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2)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2)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2)
四、名词解释	(17)

一、概况

(一) 单位职责

1. 承担越城区行政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2. 承担绍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信访）科、执法一队、执法二队、执法三队、执法四队。

二、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551.95 万元，支出总计 1,551.9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各减少 71.91 万元，下降 4.43%。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压减收入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523.0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523.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523.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536.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4.76 万元，占 71.23%；项目支出 442.19 万元，占 28.7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523.05 万元，支出总计 1,523.0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各减少 57.49 万元，下降 3.64%。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压减收入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246.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16%，主要原因是临时新增的业务工作较多，年中追加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3.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0%。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49 万元，下降 3.64%。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压减收入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3.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8.95 万元，占 6.50%；卫生健康（类）支出 38.41 万元，占 2.52%；节能环保（类）支出 1,275.43 万元，占 83.74%；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110.24 万元，占 7.2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4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16%，主要原因是临时新增的业务工作较多，年中追加项目经费。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4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口径变化，故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49.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金缴费基数口径变化，故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决算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9.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导致行政单位医疗决算数微调。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1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8.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决算数微调。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65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7.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29.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临时追加的考核奖、年休补贴等，导致行政运行支出决算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数为 14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2.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该项目支出增加，故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支出决算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数为 18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3.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该项目支出减少，故生态环境执法监察支出决算减少。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93.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资金追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7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款）。年初预算数为 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3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4.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88.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06.42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费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00%。与 2021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0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占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56 万元，增长 24.22%，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用车增加导致支出决算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0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主要用于环境监管执法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国内公务接待 0.00 批次，累计 0.00 人次。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00 批次，累计 0.0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00 批次，累计 0.00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1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相关费用；比 2021 年

度减少 14.03 万元，下降 11.6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进一步推行数字化办公，减少相关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6.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1.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4.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6.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6.7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越城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越城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428.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越城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随决算公开 2022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袍江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运维项目和袍江水质自动监测运维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袍江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7 万元，执行数为 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规定期限内的袍江中学、孙端两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运

维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国家总站比对占据孙端站站房，自 2022 年 3 月起停止运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2022 年度 编号 ）

项目名称		袍江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运维						
主管部门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越城分局		实施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7	24.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7	24.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袍江中学、孙端两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运维工作			完成规定期限内的袍江中学、孙端两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运维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空气质量数据的有效性	PM2.5 浓度值有效数据≥95%	达到要求	20	18	因国家总站比对占据孙端站站房，自 2022 年 3 月起停止运维
			确保空气质量数据的有效性	PM10 浓度值有效数据≥95%	达到要求	20	18	因国家总站比对占据孙端站站房，自 2022 年 3 月起停止运维
			确保空气质量数据的有效性	VOCs 浓度值有效数据≥85%	达到要求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环境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改善环境质量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生态环境工作持续开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众满意度	≥80%	达到要求	10	10	
总分					100	96	
自评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指标权重：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满意度指标 10%，换算好后填入相应得分栏。

袍江水质自动监测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94 万元，执行数为 29.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袍江自建水质监测站年运维，及时提供水质数据，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工作持续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2022 年度 编号 ）

项目名称	袍江水质自动监测站点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越城分局	实施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9 4	29.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9 4	29.9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袍江自建水质监测站年运维，为区域水环境质量的进一步改善提供决策参考，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工作持续开展。		完成袍江自建水质监测站年运维，及时提供水质数据，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工作持续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运 维 数量	104	达到要求	20	20	
		质量指标	监 测 设 备 完好	≥90%	达到要求	30	30	
		时效指标	执 行 率 指 标	≥95%	达到要求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自 动 站 有 运 行	≥90%	达到要求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非人为因素故障率	≥90%	达到要求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众满意度	≥80%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良□ 中□ 差□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指标权重：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满意度指标 10%，换算好后填入相应得分栏。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无财政评价项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无部门评价报告。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与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2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24.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